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全体监事。

（三）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

（五）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江玉萍女士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监事在全面了解和审阅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后，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全体监事保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在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编

制和审议过程中，未发现公司相关参与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72,5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3,950,000.00 元（含税）。如在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公告披露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在 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坚持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循会计师独立审计的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相关职责，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审计服务。根据其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议，续聘立信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对审计服务费，拟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立信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3 月 29 日